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公告编号:临2019-71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TIBET TIANLU CO.,LTD.

（注册地址:拉萨市夺底路14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RONG SECURITIES CO., LTD.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2019年11月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天路”、“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及上市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全文。

本上市公告书使用的简称释义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第二节　概览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天路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10060

3、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108,698.80万元（10,869,880张,1,086,988手）

4、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108,698.80万元（10,869,880张,1,086,988手）

5、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6、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19年11月28日

7、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19年10月28日至2025年10月27日。

8、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2020年5月2日至2025年10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5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0、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1、可转换公司债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无担保

13、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AA,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AA,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第三节　绪言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57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10,869,8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8,698.8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年10月25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108,698.80万元的部分由承销团进行余额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59号文同意,公司108,698.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19年11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路转债”，债券代码“110060”。

本公司已于2019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IBET TIANLU CO., LTD.
股票代码	600326
股票简称	西藏天路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865,384,51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00710905111C
法定代表人	多吉罗布
成立日期	1999年3月29日
注册地址	拉萨市夺底路14号
邮政编码	850000
电话号码	0891-6902701
传真号码	0891-6903003
互联网地址	www.xztianlu.com
电子信箱	xztlgf@263.net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1、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2、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与公路建设相关的建筑材料（含水泥制品）生产、销售;筑路机械配件的经营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1999年1月2日,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藏政函[1999]80号”《关于同意发起设立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批复》,同意工程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工业公司、汽贸公司、拉运公司,格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西藏天路。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工程公司	36,678,843	61.13
工业公司	8,748,839	14.58
拉运公司	7,152,908	11.92
汽贸公司	6,989,048	11.65
格运公司	430,361	0.72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工程公司、工业公司、拉运公司、汽贸公司以经批准投入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对应的净资产出资，有关出资经四川省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并出具了川资评（1998）1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的净资产为:工程公司5,113.68万元,工业公司1,219.74万元,拉运公司997.24万元,汽贸公司974.40万元。国家财政部财评字（1999）86号文对资产评估结果予以确认,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藏国资企字（1999）第17号文批准上述出资。格尔木公司以货币资金60万元出资。上述全部出资按照71.7269%的比例进行折股,共折股本6,000万股,全部界定为国有法人股。

公司实收资本经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君和验股（1999）字第[3001]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时收到各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资本8,365.06万元,其中股本6,000万元,与上述投入资本相关的资产总额为23,393.58万元,负债总额为15,028.52万元。

1999年2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由发起人拟定的公司章程;选举并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1999年3月29日,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公司法人营业执照》。

（二）200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

2000年12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监发行字[2000]179号”《关于核准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西藏天路向社会公开发行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6.88元。此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60,000,000	60.00
国有法人股	60,000,000	60.00
其中:工程公司	36,678,843	36.68
工业公司	8,748,839	8.75
拉运公司	7,152,908	7.15
汽贸公司	6,989,048	6.99
格运公司	430,361	0.43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40,000,000.00	40.00
社会公众股	40,000,000.00	40.0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

（三）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1、2002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2年3月28日，公司根据200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以2001年末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80,000,000股，其中国有法人股108,000,000股，社会公众股72,000,000股。此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08,000,000	60.00
国有法人股	108,000,000	60.00
其中:工程公司	66,021,840	36.68
工业公司	15,747,840	8.75
拉运公司	12,875,220	7.15
汽贸公司	12,580,380	6.99
格运公司	774,720	0.43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72,000,000	40.00
社会公众股	72,000,000	40.00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2、2004年,实际控制人变更

2004年9月4日,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藏政函[2004]56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确定首批授权区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区直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批复》,西藏自治区交通厅将其持有工程公司、工业公司的股权移交给西藏自治区国资委,由西藏自治区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此次变更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自治区国资委间接持有西藏天路45.43%的股份。

3、2006年,股权划转

2006年2月21日,工程公司与汽贸公司签署《股权划转协议书》,双方同意以200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由工程公司受让汽贸公司所持有的西藏天路国有法人股12,580,380股,占西藏天路总股本的6.99%,此次股权转让为国有资产行政划转。工程公司与汽贸公司之间的股权划转已获得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函[2006]12号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53号文批复同意,并于2006年4月3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50号文件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08,000,000	60.00
国有法人股	108,000,000	60.00
其中:工程公司	78,602,220	43.67
工业公司	15,747,840	8.75
拉运公司	12,875,220	7.15
格运公司	774,720	0.43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72,000,000	40.00
社会公众股	72,000,000	40.00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4、2006年,股权分置改革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2006年5月22日发行人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了《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发行人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登记日（2006年6月6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支付2.016万股对价,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2.8股,非流通股股东总计支付的对价股份为20,160,000股，股改前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6月8日起实施。此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87,840,000	48.80
其中:工程公司	63,929,805	35.52
工业公司	12,808,243	7.12
拉运公司	10,471,846	5.82
格运公司	630,106	0.3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2,160,000	51.20
A股	92,160,000	51.20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5、200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7年8月23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00号文核准,西藏天路以8.84元/股的发行价格向巨人投资有限公司、西藏坤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仁天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信特盛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远达软件有限公司、海南智灵通网络信息有限公司、北京浩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汇鑫伟业投资有限公司共9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4,800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2,432.00万元。

2007年8月23日,亚太中汇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亚太验字[2007]D-A-1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7年8月23日，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42,43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74.6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1,357.36万元,其中计入股本4,8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36,557.36万元。

2007年9月3日，西藏天路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此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35,840,000	59.58
其中:工程公司	63,929,805	28.04
工业公司	12,808,243	5.62
拉运公司	10,471,846	4.59
格运公司	630,106	0.28
其他内资持股	48,000,000	21.0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2,160,000	40.42
A股	92,160,000	40.42
三、股份总数	228,000,000	100.00

6、2008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8年6月4日,公司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22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56,000,000股。此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71,680,000	59.58
其中:工程公司	127,859,610	28.04
工业公司	25,616,486	5.62
拉运公司	20,943,692	4.59
格运公司	1,260,212	0.28
其他内资持股	96,000,000	21.05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84,320,000	40.42
A股	184,320,000	40.42
三、股份总数	456,000,000	100.00

7、2008年,部分限售股流通上市

2008年9月5日,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禁售期到期并上市流通,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增加至280,320,000股。此次限售股上市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75,680,000	38.53
其中:工程公司	127,859,610	28.04
工业公司	25,616,486	5.62
拉运公司	20,943,692	4.59
格运公司	1,260,212	0.2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80,320,000	61.47
A股	280,320,000	61.47
三、股份总数	456,000,000	100.00

8、2009年,部分限售股流通上市及大股东减持

2009年4月23日,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期间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安排发起人工程公司持有的18,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工业公司持有的18,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拉运公司持有的18,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格运公司持有的1,260,21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增加至335,580,212股。同时工程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其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条件股份，减持后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为16,410,000股。此次限售股上市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20,419,788	26.40
其中:工程公司	109,859,610	24.09
工业公司	7,616,486	1.67
拉运公司	2,943,692	0.6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35,580,212	73.60
其中:工程公司	16,410,000	3.60
工业公司	9,940,066	2.18
拉运公司	11,900,000	2.61
格运公司	1,260,212	0.28
其他A股	296,069,934	64.93
三、股份总数	456,000,000	100.00

9、2010年,部分限售股流通上市

2010年4月23日,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期间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安排发起人天路集团（原工程公司,2009年10月14日更名为“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8,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工业公司持有的7,616,48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拉运公司持有的2,943,69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增加至364,140,390股。此次限售股上市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1,859,610	20.14
其中:天路集团	91,859,610	20.1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64,140,390	79.86
其中:天路集团	34,410,000	7.55
工业公司	17,556,552	3.85
拉运公司	14,843,692	3.26
格运公司	1,260,212	0.28
其他A股	296,069,934	64.93
三、股份总数	456,000,000	100.00

10、2010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0年6月9日,公司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45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47,200,000股。同时2010年度天路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其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条件股份,减持后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股份为40,692,000股。此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10,231,532	20.14
其中:天路集团	110,231,532	20.1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36,968,468	79.86
其中:天路集团	40,692,000	7.44
工业公司	21,067,863	3.85
拉运公司	17,812,431	3.26
格运公司	1,512,255	0.28
其他A股	355,883,919	65.03
三、股份总数	547,200,000	100.00

11、2011年,部分限售股流通上市

2011年4月28日,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期间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安排发起人天路集团持有的110,231,53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上市后,公司全部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此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47,200,000	100.00
其中:天路集团	150,923,532	27.58
工业公司	21,067,863	3.85
拉运公司	17,812,431	3.26
格运公司	1,512,255	0.28
其他A股	355,883,919	65.03
二、股份总数	547,200,000	100.00

12、2011年,股东重组

2009年10月13日,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下发“藏政函[2009]85号”《关于组建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西藏惠通路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准予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对拉运公司、工业公司等四家企业进行重组改制设立了天海集团,天海集团于2009年12月2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拉运公司于2011年全部至天海集团,工业公司于2013年全部至天海集团。

本次重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47,200,000	100.00
其中:天路集团	150,923,532	27.58
天海集团	38,880,294	7.11
格运公司	1,512,255	0.28
其他A股	396,276,468	65.03
二、股份总数	547,200,000	100.00

13、2014年,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

2014年3月16日,西藏天路收到控股股东天路集团《关于西藏天路建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管理结构调整的函》,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的《西藏民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组建方案》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印发（西藏民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注入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自治区国资委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持有天路集团的国有股权注入国盛控股。西藏自治区国资委持有国盛控股100%股权。

14、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10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许可[2015]2083号文核准,西藏天路以8.16元/股的发行价格向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鼎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9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18,480,392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66,799,998.72元。

2015年10月30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58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到2015年10月30日，西藏天路募集资金总额为966,799,998.72元,扣除发行费用36,390,080.3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30,409,918.38元,其中计入股本118,480,392元,计入资本公积811,929,526.38元。

2015年11月4日,发行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如下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18,480,392	17.8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47,200,000	82.20
其中:天路集团	150,923,532	22.67
天海集团	38,880,294	5.84
其他A股	357,396,174	53.69
三、股份总数	665,680,392	100.00

15、2017年,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7年4月15日,公司收到大股东天海集团发来的《关于减持部分股票的告知函》,天海集团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5,5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665,680,392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即转增199,704,118股）,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65,384,510股。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天海集团分别于2017年7月13日、2017年7月14日、2017年7月18日、2017年7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以均价约12.27元/股,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0,000股,3,000,000股,807,747股、700,000股,共计4,687,747股,总成交金额为57,525,701.14元。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减持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股份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865,384,510	100.00
其中:天路集团	196,200,592	22.67
天海集团	44,726,675	5.17
投资公司	9,373,000	1.08
其他A股	615,084,243	71.08
二、股份总数	865,384,510	100.00

三、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一）股本结构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股本为865,384,510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5,384,510	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5,384,510	100.00
三、总计	865,384,51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天路集团	196,200,592	22.67
2	西藏天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726,675	5.17
3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9,373,000	1.08
4	陈冠生	7,744,531	0.89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919,144	0.80
6	傅扬	4,602,700	0.53
7	陈胤铭	4,592,500	0.53
8	郭俊君	3,826,229	0.44
9	李光宙	2,600,000	0.30
10	西藏自治区交通厅格尔木运输总公司	1,965,932	0.23
合计		282,551,303	32.65

四、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西藏自治区国资委。西藏自治区国资委持有天路集团100%股权,通过天路集团持有公司22.67%股权。

五、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为工程施工及水泥生产销售,兼营矿产业开发。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1、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2、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与公路建设相关的建筑材料（含水泥制品）生产、销售;筑路机械配件的经营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情况

1、公路工程建设业

（1）行业地位

发行人主要承揽自治区内公路建筑施工工程,同时参与区外PPP、EPC等项目建设,具有建设部批准的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自治区建设厅核准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在区内施工行业具有较强优势。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局公布的数据,在2017年公路施工企业国综合信用评价中,发行人获得的全国信用等级为A级,得分为85.16分（满分100分）,也是西藏自治区唯一参评的企业。

作为西藏自治区国有骨干企业和区管一级企业，发行人发挥着西藏重点工程建设主力军的作用，“天路”品牌的影响力持续增强。发行人先后荣获全国就业先进企业、全国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单位、全国“工人先锋号”称号,以及西藏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A级纳税人”、“爱心企业”等多项荣誉，“天路”品牌被评为“西藏自治区著名商标”。

（2）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公路工程建设业在西藏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中国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公路工程建设企业。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是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2年。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和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以及桥梁、隧道、港口、路基、路面等10余项配套的专业承包资质。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业务涵盖高等级公路、特大型桥梁、市政工程、轨道交通、隧道、机场、港口、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资、智能电子等领域,致力于打造一流竞争力的“基础设施建设价值链集成商”,横向拓展体系,纵向深耕一体化服务能力,旗下拥有多家资质完善、专业精深的子企业。

中国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骨干成员，是以工程施工总承包为主的跨行业跨国经营的特大型企业集团。中国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拥有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四项特级资质和铁路、建筑、市政、公路行业四项甲级工程设计资质;拥有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桥梁、隧道、环保、钢结构、铁路电务、电气化工程及建筑装饰装修、电子与智能化施工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测绘甲级、勘察乙级资质,拥有对外承包工程资格和对外援助成套项目经验资质。

2、水泥行业

（1）行业地位

根据自治区工信厅官方网站公布信息，截至2017年12月31日，西藏自治区共有熟料产能434.6万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7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设计产能规模（熟料）	控股股东
1	西藏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00t/d（60万吨）	西藏天路
2		2000t/d（60万吨）	
3	西藏藏中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000t/d（120万吨）	西藏天路
4	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	1000t/d（30万吨）	华新水泥
5		2000t/d（60万吨）	
6	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00t/d（60万吨）	西藏天路
7	西藏日喀则高新雪莲水泥有限公司	2000t/d（44.6万吨）	华新水泥

如上表,西藏自治区水泥生产基本由西藏天路和华新水泥两家企业所控制,西藏天路下属企业拥有4条生产线,在自治区水泥行业占据绝对的优势地位。

（2）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在西藏地区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华新水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华新水泥控制的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和西藏日喀则高新雪莲水泥有限公司共有134.6万吨熟料产能。

华新水泥原是一家专营水泥制造和销售,水泥技术服务,水泥设备的研究,制造、安装及维修,水泥进出口贸易的专业化公司。近年来,华新水泥通过实施纵向一体化发展战略,海外发展战略,环保转型发展战略,增加了商品混凝土、骨料的生产和销售、水泥窑协同处置废弃物的环保业务、国内国际水泥工程总承包、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的装备与工程承包、高新建材等相关业务。

华新水泥为中国制造业500强和财富中国500强企业。华新水泥在中国湖北、湖南、云南、重庆、四川、贵州、西藏、广东、河南等省市及塔吉克斯坦、柬埔寨总计拥有190余家分子公司,具备水泥9,000万吨/年、水泥设备制造5万吨/年、商品混凝土2,380万立方/年、骨料2,100万吨/年、水泥包装袋4亿只/年及处置废弃物50万吨/年（含在建）的总体产能。

（三）公司竞争优势

1、公路工程建设业

（1）政策优势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加大力度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加快边疆发展,确保边疆巩固、边境安全。

加快发展,是解决西藏所有问题的关键。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治国必治边,治边先稳藏。要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进一步把中央赋予的特殊优惠政策同西藏的具体实际紧密结合起来,积极推进‘一产上水平、二产抓重点、三产大发展’的经济发展战略,努力在科学发展的轨道上推进西藏实现跨越式发展”。

西藏自治区因自然、生态等因素,基础设施建设存在较大不足。《西藏自治区“十三五”时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中指出,基础设施条件全面改善,区内交通运输网络更加完善,进出藏通道更加通畅,城乡居民出行更加便捷是“十三五”期间西藏自治区的主要战略目标之一。《纲要》强调,要加强区内交通运输网络建设,实出公路主骨架作用,构建四通八达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基本消除普通国道断头路和无铺装路面,逐步推进省道黑色化,推进拉萨至林芝、日喀则至日喀则机场等国省道高等级化,加大农村公路建设力度,实现所有县城通油路,所有村通公路,具备条件的自然村和寺庙通公路,90%的乡镇和40%的建制村通硬化路。根据《纲要》提出的相关基础设施领域战略目标,“十二五”期间,西藏自治区基础建设投资将持续高的增长速度,以公路施工为主的交通运输网络建设存在巨大需求。

发行人作为西藏自治区内骨干建筑企业将获得直接的政策扶持，将有力提升发行人的公路工程施工收入和市场份额,有助于发行人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

（2）资质优势

发行人拥有较为完备的经营资质,包括建设部批准的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自治区建设厅核准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等。

（3）经验优势

发行人前身为组建于1969年的西藏自治区公路工程局,拥有多年的高原公路施工经验。通过多年的施工经验积累,发行人培养了大批公路与桥梁专业人才,能满足拟投项目中招标人对人员的施工经验,拟任职务等强制要求。发行人丰富的公路工程施工经验还使公司在参与市场竞争时对施工成本有准确的计算,从而尽可能的减少经营风险,确保利润最大化。

（4）质量优势

发行人非常注重工程施工质量，严格按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控制和管理施工项目,2006年4月公司就已依据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要求》、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OHSAS18001:1999《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规范》标准制定了OBS质量管理体系,进行了三标一体化的贯标工作。

发行人所交验工程合格率达100%,优质工程达85%以上。公司承建的拉萨至贡嘎机场公路新改建工程路面工程成为全区沥青路面样板工程，拉萨柳梧大桥工程填补了西藏自治区立交桥工程建设的空白；承建的青藏铁路工程多次受到青藏铁路总指挥部和拉萨指挥部以及中铁十九局好评及奖励,其中岗秀1#特大桥、岗秀车站和地下水路堑工程被评为优质样板工程;承建的金珠西路改扩建工程、拉萨市大昭寺周边环境整治工程成为市政路面样板工程。

2、水泥行业

（1）区域市局合理

西藏自治区总面积122多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总面积的12.8%，不同地区之间运输距离较远,使西藏地区水泥生产独的分布受区域限制,也使西藏地区水泥企业普遍难以实现合理布局。生产线区域市局完备的企业更能发挥不同水泥生产线、水泥品种之间的组合配置优势,并能够在水泥需求旺季保障重点工程的水泥供给,培养长期战略合作伙伴。

发行人目前在西藏自治区的拉萨市、昌都市地区均拥有水泥生产企业,实现沿西藏重要经济区域-拉萨至日喀则、山南、那曲、林芝4小时经济圈,藏东南“三江”综合开发带以及重要的资源和能源区域的科学产能布局。

（2）地缘优势

发行人报告期内水泥销售的主要市场为藏中五地市,受自然地理条件和销售半径的制约,周边仅青海、甘肃等地的少数水泥企业有可能进入,但由于运输成本较高而难以与本地企业竞争。

同时，西藏地区的石灰石资源不仅储量丰富且品位较高，发行人水泥所用原料的碱含量偏低,生产出的低碱水泥能够在水利、水电、铁路、机场等对水泥要求较高的建设项目上使用。

（3）技术、质量、品牌优势

作为西藏地区水泥工业先进产能的创始者和领头羊之一，发行人在水泥企业的先进技术应用领域有着丰富的经验积累,尤其对水泥生产工艺、设备、电气如何应用于高海拔特定地区有丰富经验。

发行人目前拥有通用、特种两大系列6种强度等级的水泥产品,其中公司生产的P.O52.5级水泥被国家水泥质检中心评定为优等品,P.O42.5级水泥评定为一等品。凭借先进的技术检测手段，发行人率先在区内水泥生产行业中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2年“高争牌”商标被评为首届西藏著名商标,2004年和2007年“高争牌”水泥两度荣获国家免检证书。发行人的水泥产品已广泛用于国家及自治区多项重点工程,为西藏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尤其是对彻底改变西藏水泥工业结构,提高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工程质量,降低区内固定资产投资成本和为西藏经济建设、大型国家级重点工程所需优质高强度水泥,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第五节　本次可转债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发行经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8年12月27日收到控股股东天路集团所发的西藏自治区国资委出具的《关于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批复》（藏国资发[2018]268号）,并经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公司于2019年8月1日召开